



风里百合

■ Fengli Baihe

■ 严沁系列小说集 36

■ 他吻她，
她热烈反应着。
斯年紧紧的拥抱、激动，
仿佛——六年中的爱恨纠缠，

中国文联出版社



严沁系列小说集

36

风
里
百
合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风里百合/严沁著. —北京:中国文联出版社,1999.1

(严沁系列小说集)

ISBN 7-5059-3249-7

I. 风… II. 严… III. 长篇小说-中国-当代 IV. I 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98)第 37620 号

北京市版权局著作权合同登记章图字:00873

书 名	严沁系列小说集
作 者	严沁 (香港)
出 版	中国文联出版社
发 行	中国文联出版社发行部
地 址	北京市农展馆南里 10 号 (100026)
经 销	全国新华书店
责任编辑	吴若竹
责任校对	宋小燕 荣荣
责任印制	董 华
排 版	今日视点文化事务发展中心
印 刷	肇庆新华印刷有限公司
开 本	850×1168 1/32
字 数	8500 千字
印 张	430
插 页	100 页
版 次	1999 年 1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
印 数	1—5000 册
书 号	ISBN 7-5059-3249-7/I·2459
全套定价	730.00 元 (14.50 元)

严沁系列小说集

Yanqin Xilie Xiaoshuoji



严沁——备受海内外华人爱戴的知名作家，著有百余部脍炙人口的小说。她写情：爱情、亲情、友情，以至种种世间情。作品散发着她触感而生的情爱芬芳，教万千华人读者尽陶醉于她小说的爱情世界。

- | | |
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
| 1. 梦中缠绵 | 26. 晨 星 |
| 2. 爱神的影子 | 27. 雪在流 |
| 3. 让我飘过 | 28. 逝 |
| 4. 不归路 | 29. 夜 露 |
| 5. 夜是温柔 | 30. 簾卷西风 |
| 6. 孤 浪 | 31. 该不该让他知道 |
| 7. 情在深时 | 32. 今生若比永恒长 |
| 8. 水 云 | 33. 斯人独憔悴 |
| 9. 沙峇玫瑰 | 34. 灯影之外 |
| 10. 流水不再浪漫 | 35. 故人风雨 |
| 11. 悠然此心 | 36. 风里百合 |
| 12. 轻舟激浪 | 37. 无 怨 |
| 13. 云外千峰 | 38. 绿色山庄 |
| 14. 茫茫路 | 39. 无歌的幽谷 |
| 15. 千帆尽处 | 40. 静听寂寞 |
| 16. 殒 星 | 41. 最后的温柔 |
| 17. 冬 绿 | 42. 黑色太阳 |
| 18. 桑 园 | 43. 凝香泉 |
| 19. 菩 提 | 44. 浪里滔滔 |
| 20. 心 影 | 45. 光年中的一瞬 |
| 21. 草 浪 | 46. 世纪末的故事 |
| 22. 常在心头 | 47. 当你沉睡时 |
| 23. 烟波千里 | 48. 如果她不知道 |
| 24. 摘 星 | 49. 拥抱寂寞 |
| 25. 缘 起 | 50. 你的抱歉说得太迟 |

中环。

香港繁忙的中心地区，银行的集中地，各大公司林立，是香港的经济枢纽。

每天，有数不清的男男女女在这儿工作，在这儿进出，在这儿活动，虽然各人的能力、学历、背景不同，但每一个人都全力以赴地往他们的目标迈进，包括沈蕙心。

二十八岁的沈蕙心已是一间公司的市场和营业理事，比经理还高一级。从二十二岁大学毕业入这公司的第一天起，她一直受到重视；由一个人事行政助理做起，六年来她步步高升，可以说是一帆风顺，没有受过任何挫折。公司里的人都在悄悄猜测，再过两年，山羊胡子经理退休后，蕙心大概就是他的接捧人吧？

蕙心，一个标准的职业妇女，我不愿说她是女强人，因为这三个字已经被人滥用了，阿猫阿狗也是女强人，就像会写字的女人都算才女一样。她漂亮但冷漠，她的美并不是由化妆品所描绘的，她的美在神韵，美在

气质，美在潇洒的举手投足之间。

她的能力非常强，当然，在刚进公司时，去纽约受训半年，帮了她很大的忙。她是个绝对自信的人，即使在许多优秀的男同事中，她仍然是最出色的。工作时，她根本忘了自己是女性，她那份狠劲及那份干劲，使得许多男士都自叹不如。对事业，她是全神投入，全力以赴。

像许多成功的现代女性一样，她是孤单、寂寞的，从没有异性出现在她身边，她几乎对任何男士都不屑一顾；当然，等闲男人也不敢对她有所表示，因为，他们自惭形秽。能欣赏她的都是些出色、不凡、高品位的人，然而，即使是这些人，在她面前也难免碰钉子。

沈蕙心，她可是抱独身主义？

没有人敢问她这问题，她已是一人之下的人物，在公司里，除了山羊胡子老总之外，她是最有权威的。她对公司的人一视同仁，是同事，是下属，却没有朋友——不！除了人事经理陈家瑞外。

家瑞当然是朋友，除了他是蕙心进入公司的第一个上司外，家瑞的太太李文珠又是她大学时代的同学，也是好朋友。文珠和家瑞结婚多半是因为她。若不是当年——啊！当年，时间飞快得令人无法相信，文珠的女儿已经两岁了，当年的往事只能尘封于记忆深处。

刚开完业务会议，她回到办公室，桌上的内线电话即时响起，秘书天娜的声音愉快地传来，“沈小姐，陈先生电话——陈家瑞。”

“我是蕙心。”她接听。刚才家瑞没参加会议。

“蕙心，一起午餐，文珠来了。”家瑞开朗地说：“还有，费烈也来了。”

“一言为定。”蕙心毫不考虑。“十二点半在文华二楼西餐厅，是吗？”

“老地方。”家瑞说。“一起走过去？”

“不，你先去，我十二点钟约了人。”她对人事一向斩钉截铁，没有一丝感情的影子。“是广告公司新调到香港的理事，有点事要谈。”

“不要和他一起午餐，我们约好了的。”家瑞说。

“当然；中午见。”她放下电话。

由于业务上的关系，她常接触到很多出色的男人，他们会跟她一起工作，一起午餐，但蕙心划分得清楚，那是工作上的需要，她的心扉是完全封闭的。

待会儿要见的是他们公司广告代理的负责人，加拿大调过来的。广告公司和他们公司一样，也是规模庞大的公司，不但代理他们香港的广告，甚至全世界都有这广告公司负责的业务。这人的名字叫李柏奕，中国人。中国人能打进这四 A 广告公司的高阶层，并不是简单的事。

刚才蕙心和那李柏奕通过电话，在电话里实在听不出他是中国人，一口漂亮的英语，虽然不是牛津腔，却也无可挑剔。这李柏奕是怎样的男人？

看看表，十二点差一分，秘书天娜敲门进来。

“李柏奕先生到了。”天娜说。

哦！真准时！

蕙心是在十二点整见到他的。十二点整。

看见他的第一眼，蕙心有丝震惊，这个外貌虽然陌生的漂亮男人，竟在举止、神韵间像极一个人，真的，像极一个人，那人——那人——”

“很高兴认识你，沈蕙心。”李柏奕打断了她的思绪。“我们以后将有许多共事的日子。”

“哦！是的。”蕙心连忙收摄起心神，怎能想起那些早已逝去的往事？“李先生——是中国人？”

“当然，我是百分之百的中国人。”柏奕微笑。这微笑——蕙心用好大的力气才令自己的精神集中。“我们可以用国语交谈吗？”

“啊——国语，当然。”

蕙心立刻改用国语，两个中国人用英语对话，总是有点不对劲。“李先生不是广东人？”

“浙江人。”李柏奕说：“你可以叫我名字。”

“很奇怪，你说浙江人，”蕙心笑，“通常浙江人士，甚至不是浙江人士都自称是上海人，这是香港对所有外省人士的通称——当然，福建人除外。”

“那么你是上海人了？”柏奕笑。

他有多大呢？三十四？三十六，不是不成熟的那一型，但看起来却是年轻的、稳重的。这点很难得，通常少年得志的人都有点浮躁。

“你在加拿大念书？”她问。

“是！我从小就住加拿大。”他说，难怪说得一口标

准的英语。“读书、工作，然后调来香港。”

“希望我们合作愉快。”她说。

“一定的，我将在香港工作两年到四年，这是合约上签定的。”柏奕无论风度、气质都非常好，有一种——贵族风范，贵族！怎么会想到这两个奇怪的字眼？

“你全家一起来？”她问。“找一天你们有空，我做东，请太太一起吃顿饭，好吗？”

“我一个人来。”他笑得很专注——该说他凝望她的眼神很专注。“我还没有结婚。”

“啊——看我多糊涂。”她觉得不好意思，今天她怎么婆婆得厉害？和一个仍是陌生的工作伙伴谈什么他的太太？她从来不会这样的，她——怎么了？只因为他的神韵、举止像一个人？

哎！那一个人——是永世的遗憾吧！

“别介意。我们一起午餐吧？”柏奕很亲切、随和地。“反正也到时候了。”

“下次吧！中午我约了人，是几个老朋友。”她摇摇头。“反正我们见面的机会很多。”

“OK！一言为定。”他站起来。“我的礼貌拜访也该结束了。很高兴你能讲国语，来香港的日子简直闷坏了，对不会讲国语的人，只得说英语，很难受。”

“我们有很多讲国语的机会。”她伸手给他，他用力一握。

握手重的人重感情、较真诚，是吗？

李柏奕走后，蕙心匆匆赶到文华二楼。

这是她熟悉的老地方，以前他们一伙人总是聚在这儿，文珠、费烈、蕙心、家瑞，还有——还有——蕙心的心中一阵疼痛，脸色也变了。事情虽然已过了五年，但每次触及，她的心还是痛得难以忍受！

远远看见文珠和费烈坐在那儿，家瑞还没到。

“早知家瑞没来，就找他一起来了。”蕙心说。

“他临时要见一个人，马上就来了。”婚后的文珠还是老样子，但加添了一抹成熟和稳重。

是婚姻令人成熟、稳重的，是吧？

“好吗？费烈，这一阵子完全没有你的消息。”蕙心望着他。老朋友见面总是感到分外亲切。

“到欧洲去了一个月。”费烈微笑。他永远这么温文儒雅，这剑桥毕业生有他特别的修养。

欧洲。

蕙心强忍着心中的那丝疼痛，欧洲，比利时——她永远逃不开记忆的。

“公事？还是度假？”她勉强问。

“当然是公事，我今年忙得很，恐怕很难抽出时间去度假。”费烈说：“你们去哪里，就不必把我算上了。”

“我也忙，也不打算往外跑。”蕙心说。

“我更不行，难道拖着两岁的女儿一起去？放她在香港，我又不放心。”文珠说。

“最喜欢东奔西跑的人也被人锁住了。”费烈笑，“母爱真伟大。”

“不许说风凉话。”文珠对费烈还是很霸道，这个表

哥对表妹一点办法也没有。

“这是事实，哪儿是风凉话呢？”费烈说。

这时，家瑞从门边匆匆进来，坐在文珠身旁。

“有个应征工作的人来早了，约他两点，他十二点就来了。也好，免得我还要匆匆赶回去。”家瑞说。

家瑞，还是那副沉稳、老实样，很可靠的一个男人，也是个标准的好丈夫。

“谈妥没有？”文珠望着丈夫。

“普通职员，也不须太挑剔。”家瑞说。“蕙心，你要见的人是谁？见过了吗？”

“李柏奕，广告公司新调来的负责人。”蕙心淡淡地。

“中国人？这很难得。”家瑞说。

“不要小看中国人，我们哪一点不如别人？”文珠说。“还有，蕙心两年后说不定就是你们公司的女老总，真正的女强人——不，不，女中丈夫。”

文珠的话把他们都惹笑了。

随即，大家各自叫了食物——中午的时间宝贵，他们还得赶回办公室。

“费烈，在欧洲有什么新奇的事？”文珠问。

“欧洲对我来说和香港一样熟，没有新奇的事。”费烈摇摇头。“而且，我只是去办公事。”

“有没有见到斯年？”文珠话一出口，她就知道讲错了，她忘了身旁的蕙心。

蕙心力持镇定，但仍变了脸色。

斯年，斯年！傅斯年，她怎能忘了这个人、这个名字？忘了那一段刻骨铭心的感情？忘了他穿神父长袍的模样？斯年，让她心中永远悔恨着。

“没有。”费烈好心地，他不敢看蕙心。“我没有去比利时，只打了一通电话。”

“找到他了吗？”文珠偷看蕙心。

“他正在替人‘告解’，不能听电话。”费烈说。

文珠轻轻叹息，斯年做了神父，是她最不能释然的事，但，她又无能为力。

“真是莫名其妙，我完全不能把斯年和神父联想在一起。”她喃喃骂着：“斯年太固执，太钻牛角尖了。”

“不能这么说，他有自己的想法。”家瑞阻止文珠再说下去。“你不是他。”

“是，上次他给我写信，说他心情平静而快乐。”费烈说：“虽然这事很遗憾，但他平静、快乐，也就够了。”

提起斯年，大家都无话可说，只有无限唏嘘。当年的好友、当年香港最出色的王老五，当年教蕙心付出全部感情的男人——他们还能说些什么呢？

“蕙心，斯年送给你的‘悠然草’呢？还在不在？”文珠忽然想起。“你说要移植香港的。”

“在，当然还在。它——欣欣向荣，”蕙心勉强抑制住心中的千头万绪，“已经从一盆变成几十盆了。”

“那不正像斯年在比利时教的学生！桃李满天下。”文珠开心地叫。对她来说，没有永驻的哀愁。

“一个哈佛的 MBA 教中学生实在是浪费。”家瑞说。

“这是斯年的选择，他快乐就行了。”蕙心说。终于说了斯年的名字。

斯年。

“是！我们该尊重他的选择。”费烈也认真的说。

“但是斯年完全不尊重他的朋友。”文珠说。

“文珠。”家瑞温和地制止。

文珠果然不语，还是家瑞对她有办法。

于是，几个老朋友开始进食，不再谈斯年，许多话题也没再扯出来，但——在这文华二楼，这是斯年往日午餐的地方，他——他的气息仍在，他的人也似乎就在附近，在每一个朋友的心中。

“蕙心，斯年之后，你真不打算再接受其他男孩子？”文珠第一发炮。

“我——没有拒绝过。”蕙心微微皱眉。

“没有才怪！你不给任何人机会。”文珠不以为然。
“其实，你是不给自己机会。”

“机会是可遇不可求的。”蕙心微笑。

“不要这样，斯年不是全世界惟一的好男人。”文珠是藏不住话的。“你为什么不再试试？”

“我该怎么说话？”蕙心耸耸肩。“我心中已容纳不下什么了，我只有工作。”

“难道除却巫山真的不是云？”文珠叫。

“我不知道，我也不想知道。”她摇摇头。

“你太固执，和斯年一样固执，一样钻牛角尖。”文

珠哇啦哇啦地把不满全抖了出来。“虽然，我们该尊重你们的选择，但我可以告诉你，我不喜欢你们这样。”

“事情已经变成这样，我也——无能为力。”蕙心垂下头。“我很感谢你的一番好意，文珠。”

“噢！天下会不会有第二个傅斯年？”文珠半开玩笑。

“其实——我喜欢目前的生活，宁静、独立。”蕙心说：“我觉得很充实。”

“你没说真话。”文珠一针见血。“我不相信工作之余你不会寂寞，不感到孤单。”

“也许有时会，但——感觉并不强烈。”蕙心笑。“我大概天生是冷血，斯年骂过的。”

“你的血，因斯年而冷。”文珠也笑了。“他骂你冷血是气极了，他心里明白你对他的感情。”

“我的感情早已麻木、僵硬了。”蕙心说。

“不要说得太早，你才二十八岁，最好的黄金年华。”文珠说：“说不定会碰到一个比斯年更好的男士。”

蕙心皱眉。

“还有比斯年更好的？我不以为。”她摇头。

“这话你为什么不在斯年做神父之前讲？”文珠说。

“所以——我才惩罚自己。”蕙心黯然。“失去了斯年，我也不再给自己机会。”

“蕙心——”文珠动容。

“沈小姐，”有个男人走过来，“原来你也在这儿午

餐。”

李柏奕，这个神韵、动作、气质都像斯年的人。

“啊！是你。”

蕙心替他们介绍。

寒暄一阵，柏奕便回到了他的座位。

“他——有些地方像极了斯年。”文珠第一个叫。

“我也这么觉得。”费烈、家瑞异口同声。

李柏奕，是天意吗？

蕙心每天自己开车上班。

她的车是 BMW 五·二很适合女性开的一种车，不太大，性能好，是德国车，安全性也高。

她曾经为每天上下班的交通费伤神，当然，那是好久好久以前的事，那时她刚开始工作，薪水不太多，为了避开中环爆炸性的人潮，她把大部分薪水都用在文华二楼的午餐上，也就在那时，斯年进入了她的生命。唉！又是斯年，那是她即使再活一次也遗憾不完的事，斯年。

斯年当年开的是奔驰四五〇银灰色的跑车，每天在她下班时总是等在大厦外面，不管后面的车大排长龙，宁愿被人骂死，也要等到蕙心出来。

当年的她，骄傲且事业心重，一次又一次拒绝斯年，也只有斯年才那么有恒心，他说要纠缠蕙心一辈子。他说永不放过她——但如今，她仍在香港工作，斯年和斯年的奔驰四五〇跑车却已变成记忆深处永难磨灭

的印痕了。

在大厦停车场停好车，她走进大厦。

她是幸运的，在中环停车之困难人所共知，公司却在大厦里有四个车位，老总给了她一个，山羊胡子对她真是无话可说，否则每天光找车位就不必上班了。

门口接待处的小姐对她说“早”，又露出一抹平日没见过的特别笑容，十几二十岁的女孩总是这样的，老有数不清的古灵精怪的念头。

蕙心只有二十八岁，却心如止水。

秘书也说早，笑容里有丝古怪。为什么？今天她穿的衣服不妥？她的淡妆有问题？

以前蕙心是从不化妆的，自从做了老总副手之后，她要接触很多人：客户、广告商、公关，还要参加更多的应酬，不化妆有点不礼貌，所以她为自己加了层淡妆。除了礼貌，她也提醒自己，昨日的沈蕙心已死，今天该是截然不同的另一个。

既然没有抓住爱情，就让她把全副精神放在事业上，这是——无可选择，也无可奈何的事。

她坐下来，想起哈佛讲师朗尼，他已是哈佛的名教授了。除了平日教课外，假期中他仍替美国许多大公司开讲习班，帮助有潜力的职员进修。

朗尼仍时有短信、问候卡寄来，不过六年了，他们没有见面。当年朗尼曾引起斯年的误会，虽然她问心无愧，但遗憾还是造成了。

遗憾！

桌上有一盒花——啊！一盒花？谁送的？顺手拿起来，细长的透明胶盒里放着一朵雪白的百合，用浅黄色的线带扎起来，百合——她急切地想看送花人的名字，小小的卡片上写着：“希望这是友谊的开始，李柏奕。”

李柏奕？哦！原来是他。

这就是门口接待小姐和秘书笑得特别的原因，是不是？拒男人于千里之外的沈蕙心又有人送花？

又有人——当年斯年是送过的，哎！又是斯年，她是永远也不会忘了这个人、这个名字——斯年。

这李柏奕倒是个坐言起行的人，昨天才认识，今天就开始送花，蕙心的心里只有阵阵难以形容的感觉，倒不是又有人送花，而是——柏奕的神态、气质是那样像斯年，连昨天在文华一起午餐的费烈、文珠都这么说。

心情很好——倒不是因为花。

她开始工作，她一工作起来就是全神贯注，直到十点半，秘书才送进来今天的第一批信件。

“有一封是私人的。”秘书把一封信抽出来。

蕙心接过来一看，是朗尼的信，大概又是问候卡之类的吧！

朗尼早该对她死心了。

拆开信封，居然是信，而不是问候卡。朗尼说他将于六月中旬到港——六月中旬？那岂不就是这几天？六年之后的今天他又将来港？

他没写确实日期，显然不要她去接机。但是朗尼来，她总得尽尽地主之谊，朗尼是朋友也是老师，又对